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BAL BIO-CHEM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LIMITED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09)

- (1) 董事會會議通告；
- (2) 進一步延遲刊發二零二一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及
- (3) 延遲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

謹此提述(i)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二零二一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本年度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初步業績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初步業績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會議通告

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會議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舉行，藉以(其中包括)審議及批准二零二一年經審核年度業績。

進一步延遲刊發二零二一年經審核年度業績

誠如初步業績公告所披露，預期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刊發載有二零二一年經審核年度業績的公告。然而，由於為應對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爆發，中國多個城市（包括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所在地長春市）持續封鎖，預期審核程序（主要為向本集團的銀行、債權人或債務人發出及接收審核確認函（「審核確認函程序」））將未能如期完成。本公司預期，審核確認函程序將於中國的封鎖措施獲解除後不久完成。而根據長春市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最新發展，目前預期二零二一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五日刊發。

延遲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

鑑於完成審核程序後，本公司需要時間落實本年度的年報（「二零二一年年報」），預期本公司將未能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6(2)(a) 條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

目前預期本公司將遵照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頒佈且最後更新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八日的《有關在嚴重新型傳染性病原體呼吸系統病的旅遊限制下刊發業績公告的聯合聲明（聯合聲明）及召開股東大會的常問問題》，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二零二一年年報。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代表董事會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代理主席
張子華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張子華先生及劉樹航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高東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洪霞女士、伍國邦先生及楊潔林先生。

* 僅供識別